

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 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：减持计划实施前，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南洋”）持有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，非限售流通股 139,199,53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7.85%。

● 减持计划情况：公司持股 5% 以上股东新南洋拟于 2016 年 7 月 11 日至 2017 年 1 月 10 日期间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3% 的股票（若此期间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，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处理），任意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%，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。

●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：新南洋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70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897%。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80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026%，两次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50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923%。新南洋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一、本次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8 日和 2016 年 6 月 19 日，分别发布了《关于持股 5% 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66）和《关于持股 5% 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67），新南洋拟于 2016 年 7 月 11 日至 2017 年 1 月 10 日期间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3% 的股票（若此期间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

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，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处理），任意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%，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。

二、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及相关持股变动情况

（一）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

1、2016年7月15日，新南洋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70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897%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价格区间	减持股数（股）	减持比例
大宗交易	2016年7月15日	9.06元/股	7,000,000	0.897%

2、2016年12月27日，新南洋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80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026%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价格区间	减持股数（股）	减持比例
大宗交易	2016年12月27日	7.78元/股	8,000,000	1.026%

（二）本次减持事项与新南洋此前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一致。

（三）本次实际减持进展情况符合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。

（四）实施减持预披露计划后，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：

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名称	减持前持股数（股）	减持前持股比例	减持后持股数（股）	减持后持股比例
新南洋	139,199,530	17.85%	124,199,530	15.92%
上海交通大学	6,916,000	0.89%	6,916,000	0.89%
合计	146,115,530	18.74%	131,115,530	16.81%

本次减持后，新南洋仍为持股5%以上的股东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上述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2、上述股东权益变动事项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、收购报告书摘要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